

平阳县新城第二职业学校新建工程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PYJS230327037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平阳县新城第二职业学校新建工程勘察设计已由平阳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平发改投资〔2022〕127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平阳县教育局，代建单位为平阳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县财政统筹，招标人为平阳县教育局、平阳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工程概况：本项目选址于平阳县昆阳镇城东区E43地块。总用地面积54292平方米，建筑面积93863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48863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45000平方米）。项目投资5480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45336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行政图书综合楼、实训楼、艺术楼、门卫、配电房及其他、食堂、教学楼、宿舍楼、报告厅、体育馆及附属配套设施。

(2)招标内容、范围：本项目为勘察设计总承包，包括完成本工程的方案设计、工程勘察、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相关服务。本工程设计专业包括但不限于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范围内的所有建筑、结构、二次装修、安装、给排水、消防、电气、照明、防雷、弱电、智能化、暖通、通风、变配电、自备电、电梯、充电桩、食堂燃气及设备、绿色建筑、建筑节能设计、总图配套工程、场地土方、室外水电安装、基坑围护、道路硬地铺装、绿化景观、室外体育场地、围墙及大门、人防工程、地下接送系统、教学设施设备（含课桌椅、办公室家具及自动化设备）、校园文化专项设计等所有设计内容。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法规、技术规范要求。

(3)本次招标为概念性方案招标。

(4)设计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历天内提交完善的方案设计、同时工程勘察进场；在方案设计确定之日起20日历天内完成工程勘察提交详细勘察成果报告，在方案设计确定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审查批准后45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不含报批时间）

(5)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结算审定止。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符合其中之一即可，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2项目负责人资格：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国家注册一级建筑师

3.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其他要求：浙江省外投标人必须提供《省外企业进浙承接业务备案证明》且在有效期内，或提供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对外发布的投标人进浙备案的网页（显示已备案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4.1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与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03月28日至2023年05月12日，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http://www.zjpy.gov.cn/col/col11229353018/index.html>）建设工程项目窗口下载，答疑与补充网址同上。

5.2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疑、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http://www.zjpy.gov.cn/col/col11229353018/index.html>）上发布信息向所有投标人公告。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05月12日09时30分，地点为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环城路路口，和谐家园（原剑桥华府））。

6.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和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平阳县教育局

代建单位：平阳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平阳县昆阳镇

联系人：宋女士

电话：0577-58105308

招标代理机构：嘉吉(温州)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平阳县昆阳镇汉森世家1幢1单元401室

联系人：施先生

电话：0577-63188333

2023年03月27日